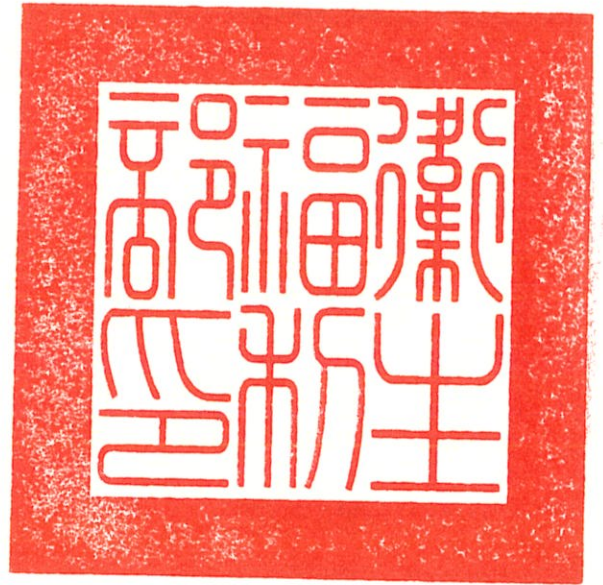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照字第1151560549號



主旨：公告115年度「專科護理師甄審筆試暨口試簡章」。

依據：專科護理師分科及甄審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專科護理師甄審筆試暨口試，筆試成績及格者始得參加口試。
- 二、報考科別：
  - (一)內科。
  - (二)精神科。
  - (三)兒科。
  - (四)外科。
  - (五)婦產科。
  - (六)麻醉科。
  - (七)家庭科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

(一)筆試：115年7月13日（一）至115年7月21日（二）。

(二)口試：115年9月29日（二）至115年10月6日（二）。

四、考試日期：

(一)筆試：115年8月29日（六）。

(二)口試：

1、家庭科：115年10月31日（六）。

2、內科、精神科、兒科、外科、婦產科、麻醉科：115年  
12月5日（六）至12月6日（日）。

五、考試地點：

(一)筆試：訂於新北市、臺中市及高雄市場地舉辦，詳細地點  
將於115年8月17日（一）於本部外網公告。

(二)口試：詳細地點預計於口試甄審前一個月於本部外網公  
告。

六、本簡章請逕自本部網頁（<http://www.mohw.gov.tw>，路徑：

首頁/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/護理及健康照護司/專科護理師  
專區/專科護理師甄審/115年度）瀏覽下載。

部長 石崇良